

2019 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
城乡建设局（汇总）部门决算

2020 年 9 月 3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

概 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区城乡建设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城乡建设、交通运输、交通战备、人民防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工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乡建设、交通运输、交通战备、人民防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住房保障、住房制度改革、房地产市场监管、房地产行业管理、城乡建设、工程建设、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村镇建设、管网建设、城建档案、建筑业、交通运输和物流业、人民防空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地方性政策并指导实施。

（二）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保障性住房、房地产综合开发、城乡建设、建筑行业、交通运输业、物流业、人民防空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市政基础设施、小城镇和村庄建设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城市总体规划及有关专业规划制定；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城乡建设节能减排政策措施和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综合运输体系规划，承担涉及综合运输体系规划有关重大问题的协调工作。

（三）统筹推进城乡、交通建设。负责全区小城镇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公路、客货场站的建设、统筹和协调；负责全区小城镇和村庄建设工作综合协调、组织指导、监督；负责规范和指导村镇建设工作，指导集镇和村庄建设示范创建；参与指导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改善工作；参与传统村落和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保护相关工作。

（四）负责全区保障性住房的监督管理。推进全区保障性住房工作，监督管理全区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筹集、出租等工作。

（五）负责全区房地产开发的监督管理。负责房地产开发项目监督管理以及全区房地产开发行业管理；协助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做好全区商品房、经济适用房预（销）售许可以及合同备案、登记管理等工作。

（六）负责全区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全区房地产市场预警预报、市场监测、市场分析。负责组织实施房地产市场秩序整治工作。

（七）负责全区房屋交易的监督管理。负责房屋面积管理、商品房网签备案、房屋交易核查工作。组织开展辖区内个人自建房屋的房产实测绘成果审核（含变更审核）及相应的楼盘表确认工作。负责全区原房产档案管理和住房信息查核工作。

（八）负责全区房屋租赁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区房屋租赁市场行业监督管理及房地产中介行业管理工作。

（九）负责全区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物业管理区域划分、前期物业管理招投标、物业承接查验等物业管理活动的指导和监督，负责全区物业服务的行业管理工作；协助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完成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工作。

（十）负责全区房屋使用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指导全区房屋的安全鉴定、危房治理工作；指导全区危险房屋及应急抢险工作；负责全区优秀历史建筑保护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开展全区白蚁防治工作。

（十一）负责有关房屋资金的监督管理。指导和监督商品住宅、公有住宅维修资金的归集和使用，配合有关部门指导监督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十二）负责全区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规范建筑活动，推进建筑市场信用体系建设，指导促进建筑业行业发展；负责权限内建筑业企业的资

质和从业人员资格管理；负责职责范围内建设工程招投标的行业监管；负责施工图审查、解释和调解建设工程造价纠纷；承担房屋、市政工程施工工人实名制管理工作。

（十三）负责全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监督管理。对全区管理范围内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规范性进行审查、备案，对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依法实施查处。

（十四）负责全区权限内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及备案抽查工作。

（十五）负责全区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责任主体，对涉及工程质量、履行安全生产职责、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以及建设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的开展情况进行监督抽查；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备案；组织或参与工程建设质量、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置以及调查处理工作。

（十六）负责全区海绵城市、综合管廊建设的统一管理和综合协调。协调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协调推进综合管廊建设和建立运营维护机制，协调推进城市管线与道路同步建设以及区级管网数字化信息建设工作。

（十七）负责全区建筑节能的监督管理。督促指导建设节能项目的实施，推动绿色建筑、可再生能源建筑、装配式建筑、新型墙体材料发展和推广应用，监督指导预拌混凝土（砂浆）行业生产质量和绿色生产管理。

（十八）负责全区城市建设工程档案综合管理。对全区列入城建档案业务范围的单位和部门城建档案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负责工程项目竣工档案验收，对接收进馆档案资料进行科学管理、安全保护以及为社会提供档案利用服务。

（十九）协调推进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创意城市网络设计之都建设相关工作。

（二十）负责统筹全区城乡交通运输协调发展。指导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的体制改革工作；组织协调铁路、水路、公路、轨道交通、城市公共交通、客运出租（网约）汽车等多种运输方式的衔接，优化交通运输布局，建立和发展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二十一）负责全区道路运输市场秩序的监督管理。负责对权限内道路客运、普通货物运输、危货运输、驾驶员培训、机动车维修市场的监督检查；组织开展客货运输和汽车租赁企业资质及其车辆的年度审验，对道路运输企业服务质量信誉考核和驾驶员诚信考核。

（二十二）负责全区城市公共交通运营秩序的监督管理。负责对城市公共交通运营服务和出租（网约）汽车营业站管理的监督检查；组织开展营运成本监督审查工作，建立健全公共交通补贴机制，落实企业扶持政策。

（二十三）负责全区水路运输、港口、航道秩序的监督管理。负责管辖范围内水路运输、港口、航道秩序的行政监督检查；按规定负责权限范围内港口岸线资源使用管理、环境保护工作；负责授权范围内船舶（含渔船）及相关水上设施检验、登记和防止船舶污染、救助打捞等工作。

（二十四）负责指导全区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地方交通安全的监督管理；协调处理区内铁路无人看守道口的有关安全管理工作、交通运输系统重大灾害、事故的调查、救助工作；指导重点干线公路网的运行监测。

（二十五）负责全区公路建设、养护、路产（权）秩序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区列养公路建设、日常养护和维修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农村公路工作；负责检查、制止各种侵占、损坏公路、公路用地、公路附属设施及其他违反公路法规定的行为。

（二十六）负责全区交通基础设施质量安全、市场秩序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区公路、水路、港口码头、客货站场、公交站场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监督管理；全面执行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市场规范和技术标准。

（二十七）负责统筹协调全区物流市场服务与监管。做好物流企业服务工作，负责全区物流业统计信息收集和管理；负责指导全区物流业中介组织工作，协调开展物流行业培训、信息咨询服务和人才引进等有关工作。

（二十八）负责全区交通运输应急管理以及交通战备工作。按规定组织协调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组织协调节假日运输等重大交通运输保障工作以及国防动员和交通战备有关工作。

（二十九）负责全区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管理。负责全区对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综合管理工作；负责做好全区已建人防工程的维护管理、平战结合开发利用以及安全生产管理监督检查工作；负责全区人民防空通信警报建设与管理，组织有关部门建立全区防空专业队伍，制定训练大纲；负责依法组织全区防空防灾警报鸣放工作；负责组织制定全区城市防空袭方案、人口疏散计划；负责督促检查全区城市重要经济目标落实人民防空要求，对涉及人民防空要求的重要工程布局 and 重大项目提出建议防护工作；负责全区战时参与组织指挥人民群众进行防空袭斗争，消除空袭后果，并协助有关部门恢复生产和生活秩序；负责组织开展全区人民防空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

（三十）负责推进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人民防空行业科技创新工作。组织开展技术引进、科技开发、项目攻关、推广应用以及对外经济技术合作等工作，促进行业信息化、标准化、智能化等科技进步工作；指导相关领域行业协会的工作。

(三十一) 负责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人民防空等行业领域相关执法工作，协调和参与处理各类投诉和纠纷；承担有关行政应诉工作。

(三十二)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3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服务中心
2.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公路运输管理所
3.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港航管理处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在职实有人数218人，其中：行政17人，事业201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0人）。

离退休人员169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169人。

第二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421.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110.18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63.6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94.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187.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42,882.0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2,870.07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33.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46,532.06	本年支出合计	51	46,532.0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总计	27	46,532.06	总计	54	46,532.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3+4+5+6+7）行；27行=（24+25+26）行；

51行=（28+29+…+49）行；54行=（51+52+53）行。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3		国防支出		63.60	63.60					
20306		国防动员		63.60	63.60					
2030603		人民防空		63.60	63.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52	294.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51.17	251.1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3.22	93.2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54	40.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93	108.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8	8.48					
20808		抚恤		2.15	2.15					
2080801		死亡抚恤		2.15	2.15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86	20.86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0.86	20.8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4	20.34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4	20.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89	187.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7.89	187.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61	22.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3.70	63.7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1.58	101.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882.01	42,882.0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123.32	8,123.32					
2120101		行政运行		439.58	439.5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57.33	5,557.33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126.40	2,126.4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748.54	24,748.54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4,748.54	24,748.54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24.91	824.91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24.91	824.9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者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677.95	3,677.9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677.95	3,677.9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432.23	5,432.23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5,432.23	5,432.2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5.07	75.07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5.07	75.0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870.07	2,870.07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236.79	1,236.79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2.65	502.65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483.52	483.52					
2140136		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250.62	250.62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33.28	1,633.28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1,633.28	1,633.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97	233.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97	233.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73	193.73					
2210202		提租补贴		40.24	4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19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532.06	2,462.88	44,069.18			
203	国防支出		63.60		63.60			
20306	国防动员		63.60		63.60			
2030603	人民防空		63.60		63.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52	294.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51.17	251.1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3.22	93.2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54	40.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93	108.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8	8.48				
20808	抚恤		2.15	2.15				
2080801	死亡抚恤		2.15	2.15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86	20.86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0.86	20.8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4	20.34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4	20.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89	187.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7.89	187.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61	22.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3.70	63.7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1.58	101.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882.01	1,032.36	41,849.6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123.31	439.58	7,683.73			
2120101	行政运行		439.58	439.5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57.33		5,557.33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126.40		2,126.4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748.54		24,748.54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4,748.54		24,748.54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24.91	592.78	232.13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24.91	592.78	232.1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677.95		3,677.9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677.95		3,677.9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432.23		5,432.23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5,432.23		5,432.2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5.07		75.07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5.07		75.0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870.07	714.14	2,155.93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236.79	714.14	522.65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2.65		502.65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483.52	463.52	20.00			
2140136	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250.62	250.62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33.28		1,633.28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1,633.28		1,633.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97	233.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97	233.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73	193.73				
2210202	提租补贴		40.24	4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421.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110.18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63.60	63.6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94.52	294.5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87.89	187.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42,882.01	33,771.83	9,110.1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2,870.07	2,870.07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33.97	233.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46,532.06	本年支出合计	53	46,532.06	37,421.88	9,110.1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46,532.06	总计	58	46,532.06	37,421.88	9,110.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行；25行=（26+27）行；29行=（24+25）行；

53行=（30+31+…+51）行；58行=（53+54）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37,421.88	2,462.88	34,959.00
203		国防支出	63.60		63.60
20306		国防动员	63.60		63.60
2030603		人民防空	63.60		63.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52	294.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51.17	251.17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3.22	93.2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54	40.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93	108.9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8	8.48	
20808		抚恤	2.15	2.15	
2080801		死亡抚恤	2.15	2.15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86	20.86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0.86	20.8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4	20.34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4	20.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89	187.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7.89	187.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61	22.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3.70	63.7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1.58	101.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771.83	1,032.36	32,739.4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123.31	439.58	7,683.73
2120101		行政运行	439.58	439.5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57.33		5,557.33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2,126.40		2,126.4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748.54		24,748.54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4,748.54		24,748.54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24.91	592.78	232.13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824.91	592.78	232.1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5.07		75.07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5.07		75.0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870.07	714.14	2,155.93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236.79	714.14	522.65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2.65		502.65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483.52	463.52	20.00
2140136		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250.62	250.62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33.28		1,633.28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1,633.28		1,633.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97	233.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97	233.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3.73	193.73	
2210202		提租补贴	40.24	4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99.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17.64	30201	办公费	21.8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1.76	30202	印刷费	3.13	310	资本性支出	0.91
30103	奖金	172.71	30203	咨询费	3.3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9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794.31	30205	水费	0.2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93	30206	电费	8.2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48	30207	邮电费	6.2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79	30208	取暖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3.4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20	30211	差旅费	10.5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4.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7.13	31204	费用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2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3.57	30215	会议费	0.08	399	其他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0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127.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7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2.1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8.14			
30307	医疗费补助	27.76	30227	委托业务费	0.7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5.36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1.8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0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2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99			
人员经费合计		2,163.24	公用经费合计					299.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7.00		56.00		56.00	1.00	27.41		27.04		27.04	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110.18	9,110.18		9,110.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110.18	9,110.18		9,110.1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677.95	3,677.95		3,677.9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677.95	3,677.95		3,677.9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432.23	5,432.23		5,432.23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5,432.23	5,432.23		5,432.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第三部分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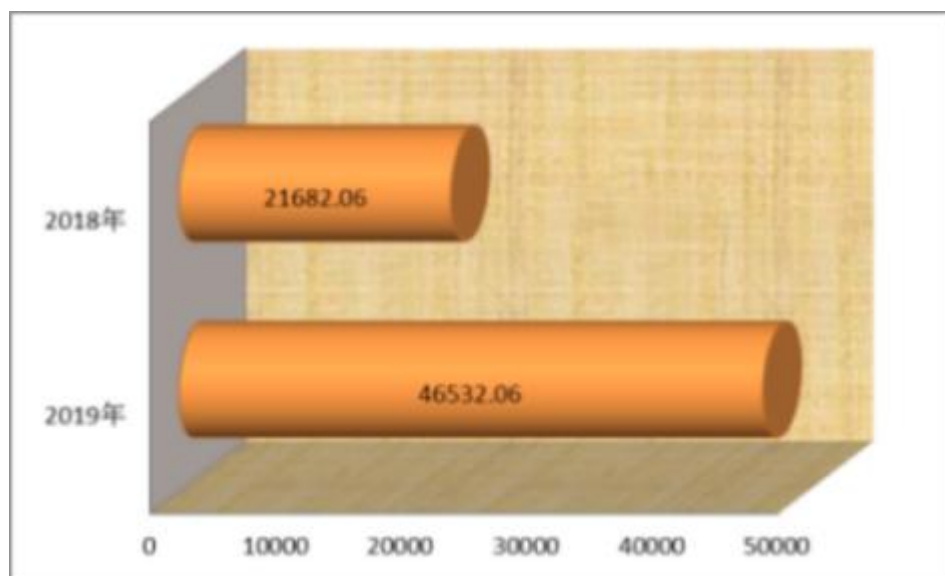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46,532.0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4,850.00 万元，增长 114.61%，主要原因一是根据管委会主任办公会（区政府第 57 次常务会）将人武部职工移交至区建设局，将预算经费调整至建设局；二是增加了江城大道铁道路口看守经费、地下综合管廊规划编制专项经费、码头拆迁专项经费、地铁专班抽调人员经费、军运会工作经费、幸福路黄鹤农机公交站点建设、陡埠路停车场改造费、全力三路延长线两军段道排工程、购买汉洪高速新增免费路段补偿费、通江二路电力管群迁改项目、汉南区新城公交一体化工程、体育中心停保场改造项目、军运会安保天鹅湖山庄消防通道建设、军运会重要线路和重点区域第五立面整治提升工程、汉南区S321（汉仙线）与S103（汉沙线）平交路口改造工程。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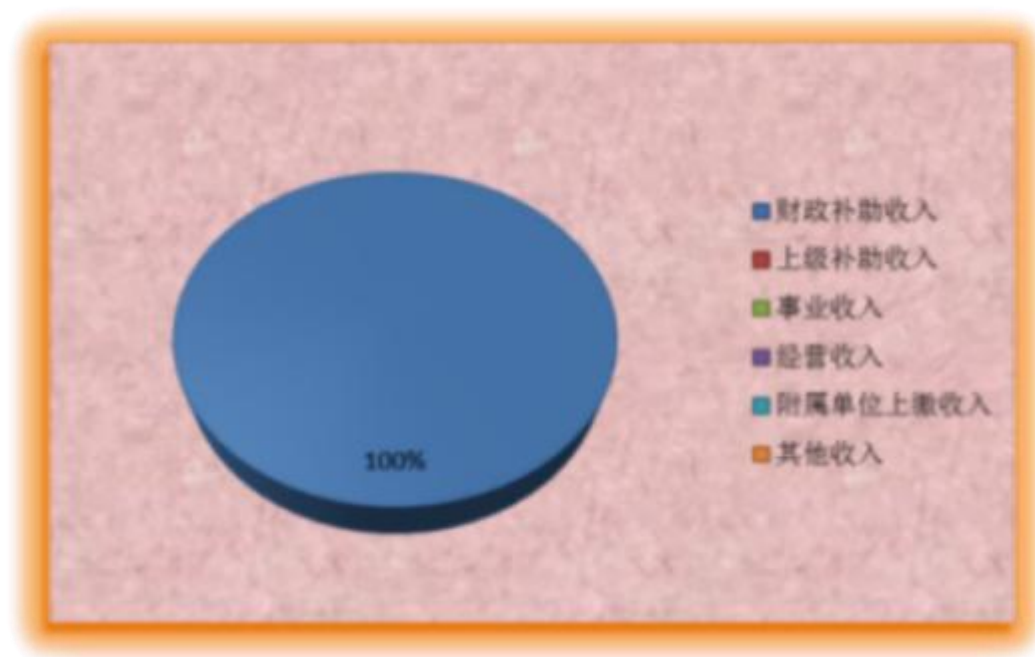


二、2019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6,532.0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6,532.0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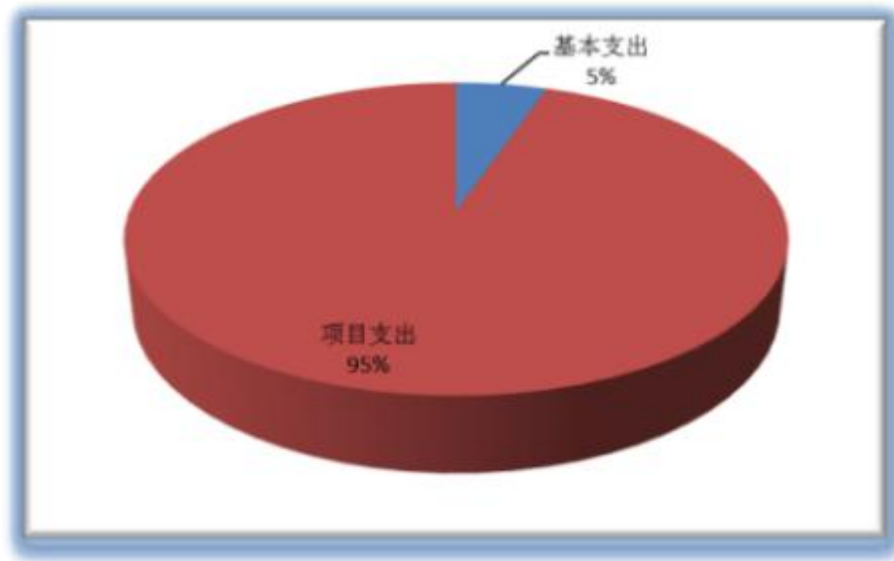


三、2019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6,532.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62.88 万元，占本年支出 5.29%；项目支出 44,069.18 万元，占本年支出 94.71%。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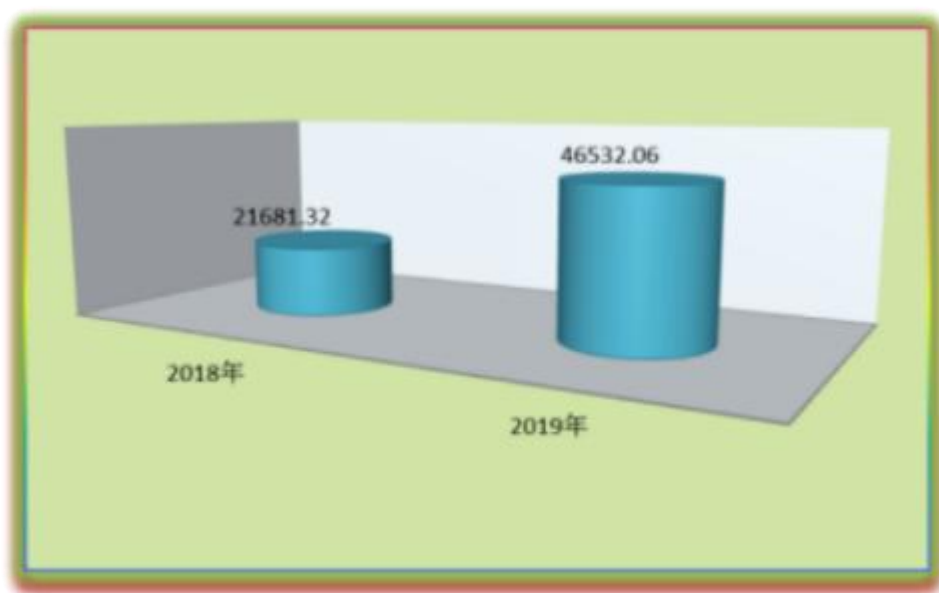


四、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6,532.0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4,850.74 万元，增长 114.62%。主要原因：一是根据管委会主任办公会（区政府第 57 次常务会）将人武部职工移交至区建设局，将预算经费调整至建设局；二是增加了江城大道铁道路口看守经费、地下综合管廊规划编制专项经费、码头拆迁专项经费、地铁专班抽调人员经费、军运会工作经费、幸福路黄鹤农机公交站点建设、陡埠路停车场改造费、全力三路延长线两军段道排工程、购买汉洪高速新增免费路段补偿费、通江二路电力管群迁改项目、汉南区新城公交一体化工程、体育中心停保场改造项目、军运会安保天鹅湖山庄消防通道建设、军运会重要线路和重点区域第五立面整治提升工程、汉南区 S321（汉仙线）与 S103（汉沙线）平交路口改造工程。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五、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7,421.8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0.42%。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4,740.56 万元，增长 195.09%。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全力三路延长线两军段道排工程、购买汉洪高速新增免费路段补偿费、纱帽大道交汉洪高速综合枢纽互通工程。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7,421.8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国防(类)支出 63.60 万元，占 0.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94.52 万元，占 0.79%；卫生健康(类)支出 187.89 万元，占 0.50%；城乡社区(类)支出 33,771.83 万元，占 90.25%；交通运输(类)支出 2,870.07 万元，占 7.67%；住房保障(类)支出 233.97 万元，占 0.62%。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798.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421.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1.20%。其中：基本支出 2,462.88 万元，项目支出 34,95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 人防（防震减灾）工作经费 63.60 万元，主要成效：一是开展人防宣传工作,对全区初中二年级学生应急包发放全覆盖及人防宣传品制作、发放，增强了广大学生及居民防震减灾意识，减少生命和财产损失。二是人防办公楼指挥大厅维护维修及物业费，保障人防指挥大厅正常运行，区人防指挥系统与市民防指挥系统正常的互联互通。三是地震农居调查补助经费,2019 年继续在全区开展农居抗震能力基础信息收集工作，为上级及各部门提供完整详细的农居抗震能力基本信息资料。

2.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退经费 1,313.64 万元，主要成效：根据《湖北省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征收和使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鄂财综〔2009〕6 号）文件精神，为我区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征收使用管理，进一步推广新型墙体材料的使用，促进保护耕地和资源节约，开展了建设项目新型墙体材料基金的收取工作。建设单位在取得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后 30 个工作日内可申请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清算，建管中心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审查，按照《市城建委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退付工作的通知》（武城建〔2013〕130 号），对清退金额进行审定后，完成相关墙体材料专项基金的退付手续。

3. 城建档案工作经费 38.94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档案及备案工作日常化和信息管理所需用专业办公设备、专用档案盒及各类相关专用装具、档案库房日常维护管理等。完成了我区建设工程竣工档案的收集、保管和利用工作以及建设工程备案证的核发及相关数据信息化管理。全面完成局机关档案目标管理省一级考评认定工作，促进了我区城建档案管理规范化。

4. 市政道路维护费 30.03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通江二路污水管道堵塞及修缮费，完善工业倍增发展园区排水管道清理和疏通功能，利用市政道路维护费对现状管道堵塞情况进行疏通及维护，并清理各个排水

（接）出入口。以保证管道通畅、不堵塞，高质量、高效率完成此项工作，使政府资金发挥最大效益，给园区企业生产、生活创造便利条件。

5. 城乡建设事务劳务费 656.23 万元，主要成效：根据政府服务外包相关政策，通过第三方派驻涉及建设、房产、人防、城建档案、道路运输、公路、港航、物流、城市公共交通、出租车（网约车）等部门业务服务人员，从事辅助性管理工作，协助本单位各部门履行职责，完成年度任务。

6. 管网专项经费 225.85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开发区地下管线信息补测（二期）项目和补测（三期）项目。对开发区部分地下管线进行测绘，数据入库，提供全区企业、组织、个人查询，提高政府服务水平和信息化水平，保障城市安全。

7. 机关专项公用经费 180.46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汉南片办公楼维修、房产中心租赁办公楼装修相关费用，配备充足的物业管理保安、保洁人员等，对机关大楼的设施及时维修，保障网络全面覆盖，维持机关大楼的正常运转。

8. 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专项经费 965.16 万元，主要成效：全年按规定程序和时限完成 349 个项目的施工图联合审查工作，其中地勘审查项目 102 个、建筑项目 101 个、市政项目 27 个、其他专项工程 119 个；全年完成调审、抽查项目 56 个、比率 13%，远远超过了全市 8% 的目标要求；实现了消防、人防、绿化、海绵城市、装配式建筑等与施工图一并实施、联合审查；全面实施数字化审图机制，实现了联合图审全程网上办理，有效提高了联合验收工作的效率。

9. 交通管理专项经费 85.42 万元，主要成效：填补交通管理部门各个岗位的专业技术人员的空缺，为促进公共交通、道路运输安全、绿色发展提供专业的人员配备，大力提升了道路运输服务能力。

10. 政府投资计划项目评审专项经费 598.94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对政府投资项目的立项、可研、初设技术方案、经济效益、社会效益进行客观、公正、科学真实的评价，充分发挥了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的技术支撑作用，全面分析项目的总体效益，提高政府投资项目的效益水平和投资效果，为项目决策提供依据，使国家投资项目资金有效发挥作用。

11. 治超整治专项经费 9.64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治超卡点治超设备维修、治超办公室的日常开支、公路路政治理费用等。认真贯彻落实市治超办和开发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围绕治理超限超载的工作目标和重点，大力加强法制化、规范化建设，使之正常持续推进，实现了治超整治工作常态，营造良好的治超舆论氛围。

12. 地下综合管廊规划编制专项经费 23.40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开发区（汉南区）综合管廊专项规划编制。制定全区综合管廊线网系统方案，提出综合管廊建设项目库、建设时序，指导下一步全区综合管廊专项工作有序开展。

13. 码头迁移专项经费 127.20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趸船、浮跳、起重吊车和办公用品等设施、设备搬迁工作，由原址迁移到港口物流园指定的地方。切实加强了全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力度，加快解决饮用水水源地码头搬迁问题，有效保障全区饮用水水源地环境安全，以人民为核心，保障人民群众饮用水的安全和健康。同时，也按时完成了中央、省市环保督查组的目标任务。

14. 地铁专班抽调人员专项经费 150 万元，主要成效：根据管委会〔2018〕第 67 期专题会议纪要精神，主要用于武汉车都轨道交通有限公司抽调人员至汉南线地铁专班工作经费。

15. 海绵城市规划编制经费 305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开发区（汉南区）海绵城市专项规划、建设规划编制。制定全区水生态、水环境、水安

全水资源利用及全系统统筹协调的系统方案，提出海绵城市建设项目库、建设时序及打包方案，指导下一步全区海绵城市专项工作有序开展。

16. 军运会工作经费 156.44 万元，主要成效：根据《军运执〔2018〕68 号文件》以及《区军运会城市行动指挥部第 18 次会议纪要》精神，为满足军运会期间车辆的停放需求，经管委会研究批准，为保障第七届军运会赛事期间停车场的正常供应，对原绿岛园林停车场（土地产权单位为区土地储备中心）和车城北路天罡泰驾校停车场（土地产权单位为神龙置业）按照简易改造的方法对停车场进行地面平整、标识标线施工，以确保开闭幕式彩排、正式演出期间的停车需求，有效避免赛时期间停车秩序紊乱的情况。按照军运会城市行动指挥部氛围营造工作小组的要求，对有轨电车及军运会路线范围设置车身、站台、地下通道广告的形式对军运会进行宣传，为军运会宣传工作营造了一个良好的氛围。

17. 江城大道铁道口看守经费 10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江城大道沌口路交汇处公路与铁路的平交路口，在火车通过时避免车辆与行人相撞，需派遣人员看守，保证机动车辆和人群通过道口时人身安全。

18. 武汉设计双年展工作经费 23.28 万元，主要成效：圆满完成了第五届武汉设计双年展开幕式和主展场展览的保障任务，共展出作品 301 件，其中实物展品 60 件、展板 241 幅；共计参观人流量 4000 余人，发放邀请函（门票）1000 余份，并组织了太子湖产业园园区 20 余家企业近千人参观。为武汉申报“世界设计之都”提供了助力，促进了我市、我区创意设计文化和产业的发展，同时保留了部分设计作品长期展出，丰富了市民日常文化生活。

19. 地下管线信息平台二期建设 657.70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开发区地下管线信息平台（二期）项目。对开发区部分地下管线进行测绘普查，数据入库，建立电脑终端数据库。提供全区企业、组织、个人查询，提高政府服务水平和信息化水平，保障城市安全。

20. 全力三路建设工程专项经费 8,900 万元，主要成效：全力三路延长线两军段作为该片区东西向主轴道路，其承担着连接先进制造园片区以及园区的武昌区，全力三路延长线两军段工程的建设大力改善了当地交通状况，助力智慧生态城片区的进一步升级，带动沿线土地开发建设，推动片区教育、房地产、物流经济、高新科技等的全面发展，改善了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整体形象，提升城市功能。

21. 纱帽大道交汉洪高速综合枢纽互通工程 11,558.98 万元，主要成效：根据管委会专题会议纪要〔2018〕96 期的文件精神，经管委会研究批准，由城乡建设局代表管委会向省联交投公司汉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支付纱帽大道交汉洪高速综合枢纽工程（高速段）项目部分资金。纱帽大道连接汉洪高速综合枢纽，是汉南重要的南北向交通要道，往北将通往蔡甸，往南经汉南通用航空机场、跨越长江与京港澳高速相接。军运会期间，成为 100 多个国家现役军人抵达汉南通用航空机场的主要通道。项目建成后将完善汉南区域的路网结构、提升汉洪高速服务汉南交通的能力，沟通高速南北侧地块的交通联系，为军运会提供有力交通保障。

22. 购买汉洪高速新增免费路段补偿费 4,364.63 万元，主要成效：2019 年 9 月底，纱帽大道交汉洪高速综合枢纽工程（乌金收费站）建成，为纱帽地区增加了一处全互通进出口。从汉南收费站到乌金收费站尚有 2.66 公里的高速公路为收费路段，为保证该 2.66 公里的路段与沌口至汉南免费路段相一致，经报开发区管委会主任办公会通过，与联交投公司签定了免费通行协议。该路段的免费通行将保证汉南免费路段的统一性，极大方便人民群众的交通出行方便，极大的优化汉南地区的营商环境，促进了当地经济社会的发展。

23. 城市公交（客运）专项经费 24.74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公交站亭、站牌维修及保洁，保障公交基础设施整洁美观、创文明城市，提升城市形象。为人民群众出行提供了方便舒适的乘车环境。

24. 交通安全专项经费 23.33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交通运输应急预案采取针对性和综合性的应急演练、应急救援物资储备、交通基础设施、消防安全设备配备及维护、安全生产的宣传资料、材料费用等。全面提高安全理论知识水平和安全监管能力，提高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和抢险救援的应急救援能力，加强各行业安全宣传、消防安全、基础设施、设备维护的投入与维护，有效消除安全隐患，防范事故的发生，确保全局安全生产形势平稳。

25. 农村公路建（养）专项经费 205.13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对农村公路的小修保养及全区破损农村公路养护大中修工程，安装农村公路安防设施，保障了我区人民群众的生活与出行安全。农村公路非列养乡、村道的日常养护，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路面行车畅通、道路清洁、无坑槽、路肩无杂草，给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出行带来方便。保障农村公路安全畅通，提高道路使用性能，促进了区域经济的发展，为区内各街道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环境，让人民群众满意。

26. 县乡道养护专项经费 189.31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县乡道列养里程的小修保养，有效地保障了县乡道设施完好和运营安全。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路面行车畅通、道路清洁、无坑槽、路肩无杂草。对路域环境以及各街道投资环境都能得到一定程度的改善，为区内各街道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环境，让人民群众满意。

27. 陡埠路停车场改造费 19.35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对 84.7 平方米场地进行平整工程建设、公共设施改造、给排水工程、墙面的改造工程，安装停车场车位砖、挡车器等设施；改造停车场墙面的美化度；新建

下水管、给水管等给排水工程；配套改造场内交通设施及电器照明,项目实施后利于提升陡埠路停车场停车便利度、周边环境,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给人民群众的生活出行带来了方便,让人民群众满意。

28. 幸福路黄鹤农机公交站点建设专项经费 40.79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纱帽街幸福村居民出行乘坐公交车困难,修建公交站棚 2 处、雨水井、公交标识、斑马线标识等公交配套设施。为幸福村附近居民及周边企业员工出行提供了方便。

29. 2018 年省级交通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20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根据《军运执(2018)68 号文件》精神以及经开区氛围营造小组工作要求,汉阳客运中心作为我区城市交通窗口,需完善交通场站配套设施,做好交通场站氛围营造工作。主要用于汉阳客运中心显示屏更换费用,更换的显示屏将持续为广大市民乘客播放各类公益宣传广告以及安全文明乘车提示。

30. 公交及有轨电车运营补贴 1,633.28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 2019 年度 K 线改革收编工作,按照“公共交通引领城市发展”的理念,推进“七位一体”综合公共交通体系建设,构建“城市公交、城际公交、城乡公交”营运体系,经开公交公司作为运营主体,承担开发区城市公交和有轨电车运营、通勤小巴(K 线路)线网整合,实现开发区公共交通体系发展的全面整合。

31. 房产中心专项工作经费 452.31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房产中心的市场科、物业科、房屋安全科、住房保障科、窗口交易监管科、法制科等各科室的办公及日常工作经费。切实加强住房保障工作,加强房地产市场宏观调控工作,加强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工作,推进“红色”物业工作,推进人才住房工作,加大危房监控力度,加强信访维稳和城市留言板办理工作。房产中心工作关系着住房民生、房地产市场、物业管理等问题,牵一发而动全身,因此加强房产中心管理工作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

32. 不动产存量数据清理整合工作经费 173.03 万元，主要成效：根据国土资源部《关于做好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15〕103 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的通知》（建办房〔2015〕45 号）等文件要求，各地开展数据清理工作。不动产存量数据清理整合是实施不动产统一登记和全市房屋管理的基础性工作，切实落实市委“三办”行政审批改革工作目标，更好的方便群众办事。

33. 沌阳街房管所专项经费 1,501.06 万元，主要成效：沌阳街房管所相关人员派驻城乡建设局从事房产有关工作，该预算主要用于沌阳街房管所劳务费用。房管所稳定有序地开展开发区（汉南区）的房产权属登记管理工作；合理制定 2019 年沌阳街房管所专项工作计划，保质保量地执行；办理辖区内商品房合同备案工作，商品房合同备案（注销）工作，开展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加强房产档案管理，对全区内房产交易进行全面监管，及时处理各类投诉事件，提高社会公众满意度。

34. 建设安全管理专项经费 232.13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一是聘请专业的第三方机构，对我区建筑工地施工扬尘，冲洗保洁的开展巡查，促进了文明施工工作落实。对建筑工地特种设备开展专业安全检查，提高了起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有效避免工地安全事故的发生。二是根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全省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工作的意见》，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建设工程监管所需要的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及装备建设、宣传教育培训、表彰奖励，加强建筑工地安全监管。三是通过政府采购形式选择第三方检测机构承担监督抽测工作，提高了我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管水平。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

1. 国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6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调整追加预算 106.12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164.12 万元。调整后决算数小于追加预算数原因：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9〕11 号），《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推进政府职能转变的实施意见》（鄂政发〔2018〕28 号）。《武汉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方案》（武政办〔2018〕86 号）等文件精神，要求我局完成区内地震安全性统一评价工作。开始启动地震区域安全评价项目的相关工作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因此项工作开展较晚，当年达不到支付条件，导致预算执行率较低。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63.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4.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1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调整追加预算 24.38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387.54 万元。调整后决算数小于追加预算数原因：一是职业年金预算执行受政策影响，根据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政策，在职人员没有退休及增减变动，职业年金实行虚帐处理，只有变动时才能实帐处理，进行实质缴费，单位预算年度内只有少部分在职人员退休及变动人，受社保政策影响故预算执行率偏低；二是建设工程服务中心二级事业单位有职工以前年度缴纳过企业养老保险，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推行上线时，受到各方面因素影响使其无法参与上线，导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预算执行率较低。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89.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7.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调整追加预算 16.80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206.23 万元。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584.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771.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2.3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年中调整追加预算 27,304.04 万元，增加了全力三路建设工程专项经费、纱帽大道交汉洪高速综合枢纽互通工程、购买汉洪高速新增免费路段补偿费等项目，调整后预算数为 36,888.79 万元。

5. 交通运输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380.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70.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89%，主要原因年中调整追加预算 100.27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3,481.26 万元。调整后决算数小于追加预算数原因：一是农村公路建（养）专项经费，因客观原因对方提供账户名称有误，财政集中支付系统关闭较早，导致当年资金尚未支付成功；二是公交及有轨电车运营补贴项目 2019 年度财政局委托第三方审计事务所开展此项目 2018 年度相关审计工作，根据审计结果审减了相关费用，导致预算执行率较低。

6.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22.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1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中调整追加预算 12.85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235.35 万元。

六、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62.8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163.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299.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本级及下属3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57.00万元，支出决算为27.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09%，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27.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29%；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费27.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29%，比年初预算减少28.96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我局严格控制公务用车使用及落实公务用车改革措施，造成公车运行维护费用减少。其中：燃料费11.80万元；维修费10.79万元；过桥过路费0.99万元；保险费3.46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7%，比年初预算减少0.63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规范公务接待，严格控制压缩公务接待支出。主要用于执行公务接待活动。

2019年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执行公务接待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0.37万元。其中：外省市交流接待0.25万元，主要用于中华集邮协会展览考察、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赴我区调研考察“放管服”改革的先进经验接待工作3批次28人次(其中：陪同8人次)；省市内接待活动0.12万元，主要用于黄石市政府考察我区现代有轨电车设计及运营的接待工作1批次17人次(其中：陪同4人次)。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8年减少11.29万元，下降29.18%，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减少6.80万元，下降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4.43 万元，下降 14.07%，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 0.06 万元，下降 13.95%。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我单位未安排此项活动，造成费用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我局严格控制公务用车使用及落实公务用车改革措施，造成公车运行维护费用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规范公务接待，严格控制压缩公务接待支出。

八、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9,110.18 万元，本年支出 9,110.1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9,110.18 万元，主要用于一是通江二路电力管群迁改项目 68.70 万元，项目实施改善了汉南工业园区电力线路布局，满足了企业扩大生产需要，使周边用电企业用电环境优化；二是购买汉洪高速新增免费路段补偿费 7,635.37 万元，2019 年 9 月底，纱帽大道交汉洪高速综合枢纽工程（乌金收费站）建成，为纱帽地区增加了一处全互通进出口。从汉南收费站到乌金收费站尚有 2.66 公里的高速公路为收费路段，为保证该 2.66 公里的路段与沌口至汉南免费路段相一致，经报开发区管委会主任办公会通过，与联交投公司签定了免费通行协议。该路段的免费通行将保证汉南免费路段的统一性，极大方便人民群众的交通出行方便，极大的优化汉南地区的营商环境，促进了当地经济社会的发展；三是汉南区新城公交一体化工程 358.53 万元，覆盖汉南全域的城市公交的开通运营，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理念的具体实践，旨在致力于建设国家公交都市示范城市，稳步推进城乡公交一体化发展，在汉南地区打造设施齐全、服务先进、保障有力的城市公共交通体系，建设

方便、快捷和舒适的城市公交运营网络；四是体育中心停保场改造项目 401.80 万元，通过整治提升，消除了安全隐患，改善了公交车停保场的软硬件环境，为军运会交通运输保障组提供指挥中枢，满足军运会期间车辆调度、公共交通安全；五是军运会安保天鹅湖山庄消防通道建设 46.68 万元，改善了军运会核心区的城市面貌环境，满足了天鹅湖山庄小区车辆出入条件，消除了存在的安全隐患；六是军运会重要线路和重点区域第五立面整治提升工程 526.79 万元，通过精细化施工整治，全面改善城市面貌，提升城市颜值，为军运会创造了优美的立面环境；七是汉南区 S321（汉仙线）与 S103（汉沙线）平交路口改造工程 72.31 万元，改善提高该处道路平交口的通行能力，消除了农村公路交通安全隐患，为广大驾驶员提供了畅通舒适的行车环境。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2,803.57 万元。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46,532.06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预算项目根据部门职能和年初工作计划编制合理的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设置，立项较为规范，设定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符合实际。预算资金到位率较高，但预算绩效管理方面存在不足，预算资金调整率较大。下一步将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与业务科室充分沟通，及时调整预算编制内容，并形成相关调整记录。及时建立专职机构，健全绩效实施支持系统，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绩效评价自评结果为良。

（二）绩效自评结果。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381.41 万元,执行数为 965.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全年按规定程序规定时限进行受理和审查的联合图审项目 349 个,其中地勘审查 102 个、建筑项目 101 个、市政项目 27 个、其他专项工程 119 个,并完成了调审、抽查项目 56 个、比率 13%,远远超过了全市 8%的目标要求。二、全年按规定程序受理并按规定时限办理的建设工程联合验收项目 140 个,已办结 85 个;共受理装修工程消防专项验收项目 43 个,已办结 25 个。严格贯彻落实了政务审批“四办”改革的要求,强化了“网上办”工作,实现了业务全程网上办理,有效提高了联合验收工作的效率。三、将消防设计审查、人防设计审查并入施工图设计审查工作,后续将配套绿地工程审查并入施工图设计审查工作。工作中,实行一个窗口受理、一个项目由同一图审机构一次性审查出件、一次性告知、限时办理等机制,达到合并环节、规范流程、提升效率的目标。

该项目以提升服务效率、优化营商环境为主要目标,坚持限时审批、市场主体自主选择图审机构、政府付费、技术审查与行政服务分离、加强依法监督等原则,大力推进区联合图审机制改革。同时全面推进数字化审图,大大提升了工作效率,强化了对图审中介的依法监督工作,让企业得到了更加优质高效的服务。

存在的问题:项目资金使用率偏低。为充分贯彻落实中央减税降费政策,按照市、区规定,我区建设工程联合图审实行政府付费机制,但目前上级关于施工图审查计费方面的标准和指导性文件缺乏,全市现行计费方

式复杂，导致费用结算、支付效率偏低，对图审机构积极性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改进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情况。后续会主动跟踪项目审查情况，督促、协助图审机构及时完善和报送费用结算材料，持续优化建设工程联合图审管理机制，不断提升工作效率。同时会报请市城建局设计处、市审验中心尽早研究制定费用标准指导文件。

2. “公交及有轨电车运营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18.64 万元，执行数为 1,633.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主要产出和效果：制定了《车都T1 线指标体系》、《武汉开发区车都有轨电车运营服务质量考核办法》及《武汉开发区（汉南区）公交运营服务资料考核办法》3 套公交及有轨电车运营管理制度，严格按照亏损经济补贴协议要求实施了公交优惠保障度和车辆运行安全保障度，完成了有轨电车司乘人员人车比达到 3 人/车的配置，达到了有轨电车 10 分钟/班的发车频次，确保了车辆开、收班的准时性和补贴发放的及时性；保障了区域内城市公共交通正常运营工作，促进了公共交通的可持续发展。

存在的问题：1. 考核制度落实度待提高。有轨电车还未安排相应人员进行考核，公交运营单位未及时采用最新考核办法。2. 投诉处理满意率待提升。2019 全年公交及有轨电车共收到投诉 700 余件，投诉已全部处理，投诉处理满意率为 85%。

改进措施：1. 尽快落实公交及有轨电车考核制度。公交运营单位要严格按照《武汉开发区（汉南区）公交运营服务资料考核办法》实施考核；有轨电车应尽快安排人手，严格按照《武汉开发区车都有轨电车运营服务质量考核办法》进行考核。2. 加强教育培训。对投诉处理人员进行公交及有轨电车相关知识培训，加强投诉处理人员对公交及有轨电车相关知识的了解，在应对投诉时能合理、有效的解决问题，提升投诉处理满意率。

3. “农村公路建(养)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3.34 万元，执行数为 205.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主要产出和效果：一、完成了纱帽街、邓南街、湘口街、东荆街、军山街共 5 条街道的日常养护工作；完成了通湾公路建设 11.4 公里，其中：邓南街 1.85 公里、军山街 5.904 公里、东荆街 3.646 公里。农村桥梁日常养护 20 座，完成数项大修工程，农村公路大修工程完成率均为 100%；并完成农村公路大修工程的验收，公路安全畅通保障度得到提高，公路环境得到改善。二、外包保洁人员 38 名对公路路面进行日常养护，保持路面整洁，无堆积物、无抛撒物、无粪便，及时修剪道路两侧树枝，确保路面行车空间，将各种标志标牌摆放在醒目的位置。有效提高了居民的出行安全并改善了公路环境，使日常出行更加便利。三、对县乡道的日常巡查工作每天至少 2 次；完成了对路面养护工作的安全巡查上下午各一次，并做了相关巡查记录。在巡查过程中，不仅发现问题及时，还能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整治，时刻确保路面的整洁和安全畅通。四、完成了 5 条列养公路的损路面的养护大修工程，使公路路面干净平整无安全隐患，不就有效改善了路面环境，提升了路面的安全性。也让行人和车辆的日常出行更加便利，保证了交通通畅的同时，也减少了意外情况的发生。全年未收到投诉建议。居民满意度较高。

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路面行车畅通、道路清洁、无坑槽、路肩无杂草，给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出行带来方便。保障了农村公路安全畅通，提高了道路使用性能，促进了区域经济的发展，为区内各街道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环境，得到了人民群众的普遍认可。

存在的问题：资金使用率较低。因结算依据资料不齐，造成实际工作完成后支付、结算不及时，导致有部分资金未完成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单位要根据往年该项目的实际完成情况，并结合当年的项目计划安排，对预算申报资金进行充分讨

论、编制，提升单位预算编制准确性。项目实施过程中，可根据项目内容的变动在年中上报财政对预算资金及时调整，提高资金使用率。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0.63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2.63 万元，增长 0.12%。主要原因是根据区党政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0 年度重点党报党刊发行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在 2019 年底订阅 2020 年《人民日报》《求是》《光明日报》《长江日报》等相关报刊，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其中：办公费 17.13 万元；印刷费 2.16 万元；咨询费 2.61 万元；水费 0.22 万元；电费 4.04 万元；邮电费 2.72 万元；差旅费 4.18 万元；维修（护）费 1.50 万元；租赁费 0.0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7 万元；劳务费 4.31 万元；委托业务费 0.35 万元；工会经费 11.48 万元；福利费 2.6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9 万元；其他交通费 15.4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9 万元。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09.2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3.4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88.0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城乡建设局（汇总）共有车辆 17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

第四部分 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加快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构建大车都城市格局。

全面完成了城建投资 261 亿元（市级目标任务 260 亿元）。高标准完成了军运会道路整治、立面整治、工地整治、交通运输保障、平安稳定等各项工作任务，为武汉军运盛会成功举办提供精致服务保障。地铁 16 号线建设加快推进，沌口片区 3 站一区间主体结构已基本完工，军山与汉南片区 8 个站点及一个车辆段已等重要节点工程快速推进。不断完善城市骨干路网，纱帽大道二期、纱帽大道交汉洪高速综合枢纽工程建成通车，全面完成了 7 条微循环路网建设。超目标完成停车泊位 13096 个、充电桩 10000 个、加氢站 1 座。全区地下管线信息平台数据库日益完善，硃山路综合管廊正式建成；编制完成海绵城市专项规划，“万家湖综合治理工程”、“三角湖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含汤山渠整治）”等年度海绵城市建设工程基本完工。顺利完成 25 块社区足球场地设施建设任务。

二、加快推进公共交通设施完善，全力打造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强化公路建管养，推进省道大中修和农村公路建设。新建通村公路 11.4 公里，实施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3.4 公里，实施农村公路养护工程 7.17 公里，大修面积 17936.1 平方米。投资 403 万元推进 30.4 公里农村公路安防工程建设。加大路政执法力度，大力推进治超工作，推进治超源

头治理。不断优化公交交通，顺利完成了K线通勤公交的提档升级工作。新建候车亭 88 个，新增 3 条公交线路，增配 42 台纯电动公交，填补优化公交线网，开通了 3 条全市规模最大的氢燃料公交示范运营线路。开展非法码头整治工作，推进港通码头迁移工作。进一步规范砂石临时集散中心管理，落实“砂不落地”措施。做好港口船舶防污染工作，推动辖区港口船舶污染物接收处置设施建设，5 家码头完成了岸电设施建设。加强对港口危险品作业的现场安全监管，共派出安全巡查人员 500 余人次，检查港口经营企业 300 家次；开展水上交通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加强道路运输市场整治，规范道路运输市场秩序，组织专项稽查 28 次，出动执法人员 462 人次，执法车辆 140 台次，共查处违法车辆 98 台次，其中非法网约车 41 辆，客运班车 20 台，货运车辆 23 台，危化品运输车辆 6 台、非法营运车辆 8 台，有效遏制了非法营运蔓延的势头，使运输市场秩序明显转好。物流行业发展平稳，道路运输与水上运输业营业收入增幅预计全年将实现 4.82% 的增幅，武汉东本储运有限公司由 4A 升至 5A 物流企业。

三、加快建筑业转型升级，推进发展智能家居之都。

积极制定了促进建筑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及实施细则，全区建筑业实现了持续高速发展，完成建筑业产值 650 亿元，预估建筑业增加值为 120 亿元，为全区 GDP 作出了应有贡献。积极推进建筑业总部经济，成功引进多家建筑业企业总部落户。全年监督项目 437 项，建筑工程 355 项（新建 87 项），建筑面积约 1966.01 万方；市政工程 82 项（新建 17 项），工程造价约 91.3 亿元。加大行业监管力度，创新监管模式，提高监管效能，借助第三方专家团队，加强工程质量抽查巡查，狠抓施工现场安全隐患整治，开展“十优十差”工地评选，严格依法监督，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和文明施工监管水平明显提高。共创湖北省市政示范工程金奖 3 个，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金奖 7 个，武汉建筑优质工程 4 个，武汉结构优质工程 8 个；武汉市

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项目 22 个，成功申报湖北省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示范现场 8 个。

四、以做好房地产市场监管为抓手，完善社会民生保障工作。

完成房地产投资 153 亿元（年度目标为 90 亿元）。实现商品房销售面积 220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10%。商品房预售和企业资质管理得到加强，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 87 家，预售许可面积 225.29 万平方米；完成房地产开发企业新增入库 4 家，净增入库 3 家，对 54 个在建在售项目和 165 家中介机构进行拉网式排查。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稳步推进。全年棚户区改造实现新建开工 1500 套（年度目标 1500 套）。人才住房工作全面落实，完成筹集房源 450 套、面积 20250 平方米，是全年目标任务的 112.5%。租房补贴货币化保障工作全面落实，对城镇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 24.5 万元，对大学生发放租房租赁补贴 12.8 万元。“三旧”改造更新有序推进，沌口六村城中村改造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积极推进“红色物业”拓面提质工作，采取社区和物业企业共管的方式，实现 19 个老旧小区物业服务覆盖。应急维修平台作用明显，针对雨雪冰冻灾害及火灾应急预案，建立抢修队伍，开展了应急维修抢险服务 128 次，切实保障了辖区居民的安居乐业。追缴房屋维修资金达 301.12 万元。积极开展“胶囊房”治理、白蚁防治等工作，顺利完成城镇 D 级危房消危 8 栋，完成了年度目标。

五、以优化营商环境为抓手，推进放管服改革取得新成效。

以提升服务效率、优化营商环境为主要目标，以“效率优先、兼顾质量”为指导原则，以“流程再造、加强监管”为主要措施，推进放管服各项改革取得新成效。**推进联合图审机制改革。**坚持市场主体自主选择图审机构，坚持政府付费，坚持技术审查与行政服务分离，坚持加强依法监督机制，大力推进联合图审机制改革，简化了流程，提升了效率，获得了企

业好评。全面推进行政审批“四办”改革。全面规范、精简审批程序。制定了“四办”事项实施清单和办理流程图，且清理了实施清单中的“其他材料”等兜底条款。全局行政审批事项已全部实现“一次办”和“马上办”，以行政审批“一张网”建设为契机，全面推进“网上办”和“就近办”。强力推进建设工程审批改革。严格落实区《工业项目 50 个工作日内取得施工许可审批改革工作方案》和区《工程建设项目 90 个工作日内取得施工许可审批改革工作方案》要求，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稳步推进联合验收（消防验收）工作。从服务企业实际出发，简化验收程序，实施限时办结，联合验收共受理项目 125 项，受理资料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资料审查并出具补正告知，完善后 8 个工作日之内开展现场验收。顺利平稳地承接了消防验收职能，受理我区新建、扩建、改建项目消防验收 37 项。人防地震工作全面加强。完成人防工程新增配建项目 9 个，配建面积 5 万方，新增人防停车位 1010 个，收取人防易地建设费 3960 万元。对区内 35 台防空警报器进行了检查，对操作人员进行了培训指导，并指派专人维护与保养，确保防空警报器处于正常的工作状态。将小学五年级和八年级民防知识教育纳入区教学计划，开课率 100%。发放地震救援应急包 1000 余个，与区教育局联合组织各学校开展地震疏散演练。建成地震宏观观测点 1 个、新增创建地震科普示范学校 1 所。城建档案管理日益健全。城建档案管理日益健全。核发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 358 个，备案率达到了 100%。核查、整理工程竣工档案 12000 卷，整理工程竣工备案档案 358 卷，发放接收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156 份，注录城建档案 5800 余卷，制作声像档案 18 盒，竣工资料接收率达到 95%，备案率 100%，指导率 100%。

六、以全面加强党的领导为抓手，基层工作作风不断改进。

我局切实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以全面加强党的领导为抓手，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不断转变干部作风。一是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

命”主题教育。以党委中心组学习、党员大会、读书班等形式先后组织开展主题教育学习6次，参加全区专题讲座4期，专题研讨会3次，开展专题党课2次，开展警示教育1次，形成了调研报告7份，解决了群众最急最忧最盼的各类问题8项。坚持从实际出发，针对机关基层党组织、企业党组织、两新党组织不同特点，科学合理作出安排，改进组织指导方式，保证学习教育全覆盖，保证了主题教育效果。

二是旗帜鲜明讲政治。今年以来，局党委会议涉及传达贯彻党中央和上级决策部署的议题45个，在贯彻落实长江大保护、扫黑除恶、脱贫攻坚、安全生产、迎接军运会等各方面对标看齐、强力推动，坚决拥护党中央决定，坚决落实上级决策部署要求。

三是强化正风肃纪。积极开展“双评议”活动，推进基层作风建设。每月至少进行一次全覆盖无盲区进行监督检查，开展人防专项治理。

四是强化社会综合治理。积极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认真办理群众诉求14627余件，共处理市长热线11302件，阳光信访366件，城市留言板2959件，按时办结率100%。扎实推进“精准扶贫”工作，组织干部职工定期深入解放村、罗汉村结对帮扶。全年共完成28件人大议案、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意见办理工作，实现了“见面率”、“回复率”、“满意率”三个100%。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全面完成军运会各项工作任务	全力做好军运会服务保障工作。 (1) 按照时间节点完成48条（全长96.01公里）军运会保障线路道路整治提升工程。 (2) 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军运会建筑立面整治和示范片区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3) 推进军运会重点线路和重要场馆周边建设工地综合环境整治。	(1) 9月底高标准完成了48条、96.01公里的军运会保障线路道路整治工作。 (2) 军运会前全面完成建筑立面整治2897栋，整治面积610万方。 (3) 对重点线路沿线、比赛场馆、接待酒店周边的建设工地进行了综合环境整治，把建设工地打造成为军运会的重要阵地和城市美丽

		(4) 完成军运会交通运输保障工作。	景观。 (4) 建设完成 p2、p4、p8 军运停车场，提供 1300 个停车位。累计接待车辆 3202 班次，接待媒体人员、运动员及各类技术官员 28052 人次，圆满完成了军运交通组织保障工作。
2	全面完成城建投资年度目标任务	实现 260 亿元的城建投资。按期完成路网建设目标。在全市城建投资、路网建设考核中功能区排名保二争一	2019 年完成城建投资 261 亿元（超目标 1 亿元）。路网项目全部完工，圆满完成 6.7 亿元的路网投资目标。在全市城建投资、路网建设考核中功能区排名第一。
3	全面完成 5 项 GDP 增长指标	落实地区生产总值中建筑业增加值增速 15%、道路水上运输营业收入增速 4%、商品房销售面积增速 10%、房地产业从业人员增速 20%、房地产业人员劳动报酬增速 20%。	2019 年建筑业增加值增速 23%。完成全区水陆运输企业营业收入增幅为 4.82%。实现商品房销售面积 220 万方，增速 10%。房地产业从业人员 6663 人，增速 43.26%；房地产业人员劳动报酬 321382 千元，增速 41.1%。
4	加快智能家居之都发展。	(1) 大力推进扶持建筑业发展政策尽快落地，引进一批高端建筑企业总部入驻我区；区内建筑企业产值持续增长，确保全年完成建筑业增加值 120 亿，新增入库企业 3 户。 (2) 积极引导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确保政府投资项目绿色装配式建筑使用率在 50%以上。	(1) 大力推进湖北明日之鑫城市建设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两家企业总部经济大厦选址。建筑业产值预计为 680 亿元，建筑业增加值 130 亿元，新增入库企业 6 家。 (2) 我区已启动装配式建造项目 13 个，建筑面积 618.68 万方，装配式建筑面积 485.04 万方，全区新建建筑装配式建筑面积应用比例为 68.96%，装配率均为 55%以上。
5	加快停车场、充电桩、加氢站建设步伐。	统筹、协调、督办停车场、充电桩建设推进工作，组织会议，统计上报各类数据，对接市停车场及充电桩建设工作指挥部。督促协调各责任单位	完成了停车场、充电桩建设等各项统筹、协调、督办工作，完成停车泊位 13276 个，完成年度目标的 102.1%。完成建设充电桩 8076 个、集中式示范充电站

		2019 年建成停车位 13000 个、充电桩 7500、加氢站 1 座。	15 个，完成年度目标的 107.7%。小军山加氢站已建成，已完成年度目标。
6	促进建筑业健康发展	(1) 摸清全区建筑企业产值、税收前 30 名企业，并列出建筑企业库清单； (2) 出台《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策划启动建设大厦建设前期工作，积极引进注册性建筑业企业。	(1) 根据区发改局、区财政局提供的全区 2018 年建筑企业产值、税收情况，排列我区前 30 建筑业企业，形成重点建筑业企业库。 (2) 正式制定出台了《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 (3) 谋划建筑业总部经济大厦，为区内建筑企业打造环境优良的办公集聚场所。到深圳、泰州开展基础设施投资模式考察，招商引资，积极引进注册性建筑业企业。
7	完善城市骨干路网，加快推进轨道交通 16 号线、纱帽大道等重点项目	(1) 加快建设地铁 16 号线，力争未开工站点 6 月份全部开工，工程形象进度年内达到 15%； (2) 踏勘项目现场，积极会同各部门、街道及时解决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收集城建项目建设中的重点、难点问题，每月组织召开重点工程会。形成经济指标、重点项目周、月调度机制，完善督促、检查机制，做好市级第三方检查考核迎检工作； (3) 推进军纱大道、纱帽大道、纱帽大道交汉洪高速综合枢纽工程建设，确保 2019 年全线通车； (4) 建成硃山路综合管廊，完成市下达的海绵化改造任务； (5) 新建通湾公路 3 公里，农村公路提档升级 6 公里。	地铁 16 号线实现全线开工建设，工程形象进度实现 18%。 (2) 积极踏勘项目现场，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的存在的问题。针对重点、难点问题，报请区领导现场调研 20 余次、召开区级重点工程会 8 次。形成城建经济分析汇报材料 10 份，积极配合市建设局第三方的检查考核工作。 (3) 军纱大道已完成主体工程具备通车条件。纱帽大道二期、纱帽大道交汉洪高速综合枢纽工程于军运会前按期建成通车。 (4) 硃山路综合管廊已经建成。万家湖汇水分区（6.05 平方公里）海绵城市建设项目已完成市级目标任务。 (5) 2019 年新建通湾公路 11.4 公里，总投资 570.1 万元；农村公路区级养护改造

			升级工程里程 2.76 公里，总投资 160.43 万元，已全部完成。
8	完善保障房建设	棚户区改造新开工 1500 套；建设筹集大学生租赁房 18000 平方米。D 级危房治理：新增 D 级危房及时治理。做好招才引智人才保障房工作。	保障房建设：沌口街六村“城中村”综合改造还建房项目实现新开工 1500 套；全年完成筹集房源 450 套、面积 20250 平方米，是全年目标任务的 112.5%，现已对外配租。D 级危房治理：2019 年我区 D 级危房治理目标是完成城镇 D 级危房治理 6 栋，新增 D 级危房 2 栋及时治理，已通过腾退、重建等方式消危 8 栋，完成年度目标。积极协调推进智慧长江青年城菁英社区等人才保障房建设管理工作；通过协调市房管局等，向智慧建投公司提供政策服务及支持，落实对智慧长江青年城大学生安居房销售运营的指导、监督和管理的工作；按照“车都人才一卡通”责任分工，已实施各类人才安居保障服务等工作。
9	提高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水平	(1) 推行“武汉市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系统”，采用线上执法与实体检查相结合的执法方式。(2) 进一步加大建筑领域的“打非治违”，严厉查处无证施工、非法转包、违法分包、出借资质等一系列等违法行为。(3) 前 2 项根据受监项目情况，每日开展执法，并形成常态化。(4) “智慧工地”建设。3-5 月完成项目前期及招投标手续；6 月前完成 2 个试点项目，12 月前完成 30 个项目的视频监控在线监控安装。	(1) 新开工市政项目使用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系统，对建设工地进行抽查共计 252 次，采用线上执法，下达监督意见书 1 份、质量整改通知单 8 份、安全文明施工整改通知单 20 份。 (2) 抓好建设领域内安全生产领域打非治违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高标准完成隐患摸排、整改。 (3) 切实抓好重点重大项目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坚决遏制较大以上安全事故发生。 (4) 已完成“智慧工地”30 个项目的视频监控在线监

			控安装。
10	全面加强交通行业监管	深入推进长江大保护，狠抓道路运输市场秩序维护，稳步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不断完善公共交通服务	推动辖区港口船舶污染物接收处置设施建设，完成 75% 建设内容；完成 5 家码头岸电设施建设。从严从重整治客运车辆乱停乱靠、拉客抢客等现象，打击纠正违章行为 23 起。查处 4 台涉嫌非法营运的旅游客运车辆，摄录违章 32 起，暂扣《道路运输证》3 本。编制完成《汉南区“四好农村路”发展规划（2018-2022）》，完成新建通村公路 11.4 公里，实施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6 公里，实施农村公路养护工程 7.17 公里，大修面积 17936.1 平方米。投资 403 万元推进 30.4 公里农村公路安防工程建设。按期完成 K 线通勤公交的升级提档工作。新增 3 条公交线路，增配 40 台纯电动公交，填补优化公交线网，开通 3 条全市规模最大的氢燃料公交示范运营线路。新建公交候车亭 88 个。
11	大力推进放管服改革	优化营商环境，落实区优化营商环境专项目标考评办法相关内容，“千局联千企”等活动企业反映问题办结率 100%。	优化营商环境，推进放管服改革，以行政审批“一张网”建设为契机，全面规范、精简审批程序扎实，以“联合图审、联合验收”改革为重点，全面推进工程建设领域行政审批“四办”改革。扎实推进“双万双联”工作，做好企业服务工作，解决企业反映问题 15 项。

12	全面推进从严治党	深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深入推进正风肃纪	组织开展主题教育学习 6 次，参加全区专题讲座 4 期，专题研讨会 3 次，开展专题党课 2 次，开展警示教育 1 次。新成立物业行业党委和人武部党支部。发展预备党员 14 名，转正党员 9 名，指导联系基层党组织规范开展“支部主题党日”N+1 活动，积极充分发挥党建工作引领和促进作用。对标对表落实 3 个方面 3 个具体问题整改，深入开展人防系统专项治理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国防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国防方面的支出。

（二）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三）交通运输支出：反映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方面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人民防空（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
1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

16. 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

17.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

1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

19.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20.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1.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

22.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水路运输管理支出（项）

23.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公共交通运营补助（项）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